

以斯帖記-第五章

以斯帖經過三天的禁食之後，就穿上朝服，站在王宮的內院，準備見王。王向以斯帖伸出金杖以視恩寵，並且誇口承諾：「你要甚麼？無論你求甚麼，就是國的一半也必賜給你」。以斯帖雖得到王這麼慷慨的承諾，卻沒有把握這個機會去拯救猶太人，她先設宴款待王及哈曼，然後又再提出第二次邀宴的請求，經文沒有透露以斯帖為何會這樣步署。王的承諾是否一種誇張的戲言，毫不認真地隨心而出，以至以斯帖要延遲她的請求，以測試王的真誠。但是，假若王的心意經過一天後轉變了，豈不錯過了一個寶貴的機會，畢豈王以往也有這種隨意而行的表現。

如果亞哈隨魯的承諾不是戲言，而是說得出就做得得到，好像諭旨一樣，說出後不能收回的話，亦反映出他的性格就是按照感覺而隨意而行的人。作為一個君王，無視自己的國土、人民，為了討好人而將先祖打下來的江山，隨意地送給別人作為禮物，這又豈是作為君王的一個盡責任行為。

哈曼被王后單獨邀請赴宴當然滿心歡喜，覺得受到尊榮，但在朝門見到末底改不向他下跪下拜，就由歡喜轉為惱怒。他將自己的內心感受向妻子及朋友訴說，她妻子細利斯向哈曼獻計，叫人做一個五十肘高的木架，然後請求王把末底改掛在木架上，以洩心中的不忿。細利斯認為哈曼在王及王后面前既然享有尊榮，就推斷王是不會拒絕哈曼的請求。哈曼早已取得王的諭旨，在亞達月十三日，就可以滅絕猶太人，然而他還未滿足，要公開的羞辱末底改，他對末底改的報復，已超過了仇恨的界線，應該稱為邪惡。木架高五十肘，即約七十五英尺高，應是另一種誇張的寫法，以表明無論是誰被掛上去，都能讓整個書珊城的百姓都看到。

哈曼這時的光景，應該是人生的最高峰，他身居高位，擁有權力，亦受到王的賞識，在他眼中，除王之外，無人能與他相比。亦是因為他正處於人生的高峰，心裡才容不下末底改，一個不肯向他下跪下拜的猶太人，為了對付猶太人，他願意付出一萬他連得銀子以換取王的諭旨。為了羞辱末底改，設計要他掛在一個高五十肘的木架，讓所有人都見到他的醜態，好取笑他，嘲諷他。

權力令人腐化，這是一個不爭的事實，無論在任何的國家、領域、行業，鮮有擁有最高權力的人，能有一顆謙卑的心。然而，基督信仰卻要求所有跟從主的屬靈領袖要捨棄這種權力慾。主耶穌要求我們：「你們中間誰願為大，就要作你們的用人；在你們中間誰願為首，就要作眾人的僕人。」當我們選擇作一個僕人式的領導時，就不再需要權力，權力不能使領袖服侍得更謙卑，服侍主只需要忠心便足夠。

今天，世界的價值觀追求權力，越高及越大的權力可以運用的資源及人力會更多。不過，教會內不應追求世界的權力，因為縱使擁有更多的資源、人力、財力、影響力，但沒有聖靈同在，都不是主所喜悅的服侍。以個人的權力去服侍，更不可能與肢體有在靈裡合一的可能，就算事工能夠有好的成績，都只成為權力追求者的一種業績而已，與榮耀神的信仰精神根本就風馬牛不相及